

证券代码：874834

证券简称：六合宁远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北京六合宁远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4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宇彤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完成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5）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5 年的工作情况，编写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5 年董事会工作的主要方面进行了回顾和总结，并提出了未来的主要工作任务与目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26-00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刘波先生结合 2025 年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提交了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聘请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编号为XYZH/2026BJAB2B0383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现提请审议确认，并批准报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审计，202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7,163,003.99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46,958,650.50 元，期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62,405,354.09 元。

为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短期生产经营实际，结合宏观经济环境以及公司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性和长远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董事会提议 202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

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36,000 万股，以 2025 年期末的总股数 36,000 万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0,800,000.00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玉凯、陈超、杨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融资计划及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要，公司 2026 年度拟向招商银行、中信银行等商业银行及融资租赁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由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或自有资产抵押担保；全资子公司烟台宁远药业有限公司拟向光大银行等商业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烟台宁远的授信由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或烟台宁远提供自有资产抵押担保。融资额度和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如单笔借款的存续期超过了上述决议

有效期，则有效期自动延续至单笔交易到期时止。融资额度包括新增融资及原有融资续期，融资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前述授信额度不必然等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内以合作银行及其他机构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以上融资品种及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保函、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福费廷业务、信用证议付、保理、押汇、外汇、融资租赁及金融衍生品等。具体合作银行或其他机构、合作形式及最终融资金额将与相关银行或其他机构进一步协商确定，并以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

为办理上述授信额度申请及后续相关借款事项，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代表公司签署与授信及实际融资及担保有关（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抵押、质押、融资、外汇、融资租赁及金融衍生品、银行账户开立及变更等）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子公司的总经理或其他被授权人有权在上述额度内代表子公司签署与授信及实际融资有关（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抵押、质押、融资、外汇、融资租赁及金融衍生品、银行账户开立及变更等）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融资计划及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确保资金安全性、流动性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基础上，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

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委托理财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大额定期存单、银行本外币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信托计划、证券公司资管计划、证券公司收益凭证等中低风险类理财产品，不得用于投资股票或其他高风险收益类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上述决议有效期，则有效期自动延续至单笔交易到期时止。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同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进行上述理财业务的具体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子公司总经理进行子公司理财业务的具体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子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玉凯、陈超、杨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考虑公司的外币资产规模水平，2026 年度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总额不超过 6,000 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拟开展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掉期、互换、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同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股东会审议批准的额度范围内根据业务情况、实际需求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工作，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

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玉凯、陈超、杨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1）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2）未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3）公司根据独立董事专业素养、胜任能力和履职情况，结合本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及经营规模决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年 12 万元（含税），按月发放。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玉凯、陈超、杨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所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的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在公司领取薪酬，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当月开始执行。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玉凯、陈超、杨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编制了《北京六合宁远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6-01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原董事陈海刚先生因个人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及治理结构稳定，根

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持有公司 3.78%股份的公司股东上海杏泽兴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提名丁雅坤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玉凯、陈超、杨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北京六合宁远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内容进行修订，修订后的章程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要求。

本公司章程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自本章程生效之日起，公司原章程自动失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增加《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26-01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请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北京六合宁远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六合宁远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